

证券代码：301076

证券简称：新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8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电话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24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2人，为董事闫博先生和李国伟先生。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严留新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募投项目“年产8,000吨芳香酮及其配套项目”中的二期工程三车间的拟生产产品进行调整。本次变更仅涉及对其产品的调整，不涉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3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提交的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3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1）。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